



MEDICSKIN HOLDINGS LIMITED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7)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由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負全責，其中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規定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4	48,046	51,44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58	429
已用存貨		(8,826)	(7,706)
員工成本		(23,523)	(25,9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63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折舊		(2,819)	(4,592)
其他開支	5	(10,376)	(22,388)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840)	–
		<hr/>	<hr/>
除稅前虧損	6	(5,313)	(8,727)
所得稅開支	7	(86)	(177)
		<hr/>	<hr/>
年內虧損		(5,399)	(8,90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65)	26
		<hr/>	<hr/>
		(5,464)	(8,878)
		<hr/>	<hr/>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237)	(5,480)
非控股權益		(2,162)	(3,424)
		<hr/>	<hr/>
		(5,399)	(8,904)
		<hr/>	<hr/>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70)	(5,466)
非控股權益		<u>(2,194)</u>	<u>(3,412)</u>
		<u>(5,464)</u>	<u>(8,878)</u>
每股虧損，基本(港仙)	9	<u>(0.67)</u>	<u>(1.13)</u>
每股虧損，攤薄(港仙)	9	<u>(0.67)</u>	<u>(1.1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3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2,75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29	6,248
租賃按金		2,633	3,003
		<u>20,519</u>	<u>9,251</u>
流動資產			
存貨		2,929	4,122
貿易應收款項	10	372	69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36	1,947
可收回稅項		121	9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9,561	9,8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905	15,920
		<u>57,424</u>	<u>33,476</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u>–</u>	<u>45,586</u>
		<u>57,424</u>	<u>79,06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392	4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798	2,52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的款項		735	539
已收按金		–	4,600
合約負債		31,341	24,344
租賃負債		7,332	–
應付稅項		6	–
		<u>41,604</u>	<u>32,506</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有關之負債		<u>–</u>	<u>318</u>
		<u>41,604</u>	<u>32,824</u>
流動資產淨值		<u>15,820</u>	<u>46,238</u>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339</u>	<u>55,48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538	-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	<u>400</u>	<u>400</u>
	<u>5,938</u>	<u>400</u>
資產淨值	<u><u>30,401</u></u>	<u><u>55,089</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57	4,857
儲備	<u>30,631</u>	<u>53,1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488	57,982
非控股權益	<u>(5,087)</u>	<u>(2,893)</u>
權益總額	<u><u>30,401</u></u>	<u><u>55,089</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Topline Worldwide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江覺亮醫生(「江醫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香港德輔道中287-291號長達大廈16樓A-C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醫學皮膚護理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將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對本集團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4月1日)確認。於2019年4月1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條文，確認金額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的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結餘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尤其是香港若干物業租賃的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及
- iv. 選擇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B段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之修訂內條件的租金減免是否為租賃修訂不予評估。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13%。

	於2019年 4月1日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1,480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20,074
減：可行權宜方法－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	(52)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	20,022
分析如下：	
流動	7,152
非流動	12,870
	20,022

下列為對於2019年4月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先前已 於2019年 3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於2019年 4月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0,390	20,390
租賃按金	3,003	(368)	2,635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7,152	7,15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2,870	12,870
作為出租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類似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就收購日期處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2018年頒佈。其後續修訂，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之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外，董事預期應用全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於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管理工作」及「謹慎」兩個用語；引入以權益為重點的新資產定義及可能比其所取代定義更廣泛的新負債定義，惟不會改變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劃分；
- 討論歷史成本及現值計量，並就如何就特定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述明損益為財務狀況的主要指標，且僅於特殊情況下使用其他全面收入，並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變動產生之收入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性、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已作出的後續修訂以致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參考資料已更新至新框架，而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仍參考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除仍參照該框架先前版本的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新框架之生效日期依賴新框架釐定會計政策，特別是對於未根據會計準則另行處理的交易、事件或情況。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按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在各報告期末按歷史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採用另一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就綜合財務報表計量及／或披露目的而言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4月1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指於年內提供診症服務(「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及／或護膚產品(「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提供皮膚護理療程(「療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診症服務	1,452	1,875
處方及配藥服務	14,622	17,015
療程服務	31,972	32,559
	<u>48,046</u>	<u>51,449</u>

(a)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範疇內):

	診症服務		處方及配藥服務		療程服務		總計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某一時間點	-	-	14,622	17,015	-	-	14,622	17,015
隨時間	1,452	1,875	-	-	31,972	32,559	33,424	34,434
	<u>1,452</u>	<u>1,875</u>	<u>14,622</u>	<u>17,015</u>	<u>31,972</u>	<u>32,559</u>	<u>48,046</u>	<u>51,449</u>

(b) 預計將於未來確認的於報告日期存在的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於2020年3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為31,341,000港元(2019年：24,344,000港元)。該金額為預計將於未來確認的客戶與本集團所訂立療程服務合約產生的收益。本集團將在未來提供或服務時(預計將在未來12至36個月發生)確認相關預期收益。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其集中於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該經營分部乃基於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進行識別。江醫生已獲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服務及產品檢討本集團的收益分析，以評估表現及資源分配。

除收益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或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評估表現及資源分配。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決策。因此，除實體範圍資料外，並無呈列此單一經營分部分分析。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均位於香港。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劃分)均來自香港。

基於資產實際地點，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並無任何客戶收益按個別計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5. 其他開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物業租賃租金及相關開支	1,743	8,452
營銷開支(包括代言費用)	1,962	4,915
支付平台服務費	1,170	1,206
上市、法律及專業費用	1,653	1,9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783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	783
其他經營開支	3,848	4,262
	10,376	22,388

6. 除稅前虧損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	--------------	--------------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39	387
82	-
521	38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存貨撥備(計入存貨成本)

經營租賃開支：最低租賃款項

租金收入減直接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826	7,706
1,201	120
-	7,149
(86)	(616)
-	783
-	783
9,122	10,533
13,820	14,750
67	132
514	504
23,523	25,919

折舊

— 使用權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7,633	-
2,819	4,268
-	324
10,452	4,592

7. 所得稅開支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9日在憲報刊登。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2.0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實體之香港利得稅已按照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合資格按照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之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照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79	25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	34
	<u>86</u>	<u>292</u>
遞延稅項抵免	-	(115)
	<u><u>86</u></u>	<u><u>177</u></u>

8. 股息

本公司股東(「**股東**」)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0.15港仙，為數721,000港元，相關股息已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本公司向股東派發。

於2019年6月21日，董事會議決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4港仙，為數19,429,000港元，相關股息已於2019年7月26日由本公司派發予股東。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9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3,237)</u>	<u>(5,480)</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5,736	483,265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本公司發行的購股權	<u>-</u>	<u>-</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85,736</u>	<u>483,265</u>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會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原因為兩個年度的行使價均高於平均市價。

10. 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就以信用卡及易辦事支付系統結算付款的應收客戶款項而言)以及發票日期(就應收客戶及醫療卡發卡公司款項而言)(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30日	293	590
31-60日	79	94
61-90日	<u>-</u>	<u>15</u>
總計	<u>372</u>	<u>699</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亦未減值，並為應收並無拖欠還款記錄債務人的款項。

11. 貿易應付款項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用期為3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0-30日	<u>392</u>	<u>499</u>

12.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20年3月19日，本公司與獨立股東富麒控股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股份回購協議(「股份回購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同意回購合共本公司80,000,000股普通股(「購回股份」)，總代價為10,000,000港元，相等於每股0.125港元，以作註銷。股份回購協議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證監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或任何獲其轉授權力的人士已批准股份回購且迄今並無撤回或撤銷有關批准，且該批准的條件(如有)已滿足；
 - (b) 以投票方式表決批准股份回購交易之決議案已於本公司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批准(其中包括)股份回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上獲至少四分之三之賣方除外股東(「無利害關係股東」)通過；
 - (c) 本公司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包括第20章項下的規定、披露規定及就股份回購交易須取得無利害關係股東批准的規定；

- (d) 賣方及本公司於股份回購協議項下發出的聲明及保證於作出時屬真實、準確及完整，且於股份回購交易完成日期仍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及無誤導；及
- (e) 在需要時，就訂立股份回購協議及／或賣方及本公司履行其於股份回購協議項下責任自任何政府或監管部門或任何人士取得一切所需必要批准及同意，以及於任何政府或監管部門辦妥一切所需必要備案。

於2020年3月31日，以上條件均未獲達成。

股份回購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回購已於2020年6月9完成。購回股份已於2020年6月16日註銷。

- (b) 於2020年5月15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出售其於Success Guide Limited (其為從事提供美容及按摩服務的MS Medicspa Limited之控股公司)之51%股權，且獨立第三方已同意以代價60,000港元收購該等股權。交易已於2020年6月1日完成。
- (c) 鑑於COVID-19病毒在香港爆發，作為控制COVID-19病毒傳播的措施，香港政府在2020年4月8日宣佈及實施限制公眾集會的措施以及勒令娛樂場所關閉以及美容院於2020年4月10日至2020年5月7日暫停營業28天。儘管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集中於由醫生經營診所提供的醫療程序和醫學服務，惟若干非醫療美容服務受到影響。預期短期內營商環境將具挑戰性，直至COVID-19病毒的擴散得到有效遏制為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香港醫學皮膚護理服務提供商。目前，本集團在香港黃金地段經營兩間「Medicskin」品牌醫學皮膚護理中心及一間抗衰老中心，主要專注於治療客戶的皮膚疾病及問題及／或改善外貌。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服務為治療(其中包括)暗瘡、色斑、玫瑰痤瘡、皮膚炎、濕疹及疣等皮膚疾病及問題，以及通過(其中包括)嫩膚、塑造面部輪廓及塑造身型療程、治療暗瘡疤痕及毛孔粗大、脫除不需要的痣及去除毛髮以改善外貌。該等通過提供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達致。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3.4百萬港元或6.6%至約48.0百萬港元。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1.4百萬港元、14.6百萬港元及32.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3.1%、30.4%及66.5%。

本集團一半以上的收益來自療程服務，一般涉及注射A型肉毒桿菌毒素及透明質酸、熱灼、埋線拉提以及採取激光、射頻及聚焦超聲波等技術利用設備進行療程。大部分療程服務乃由我們的醫生進行，其中約75.0%的收益來自我們的醫生進行的療程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2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5百萬港元減少約41.8%。去年同期之虧損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發展其位於尖沙咀的抗衰老中心(於2018年6月方正式開業)產生初始開業開支及額外成本約4.4百萬港元之影響。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為0.67港仙，較去年同期的1.13港仙減少約40.7%。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緊跟最新業內知識，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最合適及最新的服務。本集團定期對市場最新產品、技能以及醫療設備及技術的發展進行市場研究並評估其成效。我們相信，引進新型服務及產品是驅動本集團業務發展的動力之一，亦是維持本集團競爭力及其於業內領先地位的重要途徑。

預期本集團將繼續面臨COVID-19疫情造成的不利影響。憑藉穩健的資產負債表、穩固的客戶基礎及在業界享有良好的聲譽，加上我們在持續努力實現收益最大化同時提高營運效率，董事相信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以渡過預計的經濟低迷時期，並對其日後發展持審慎自信態度。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醫學皮膚護理服務及產品並鞏固其市場地位，從而發展其品牌及業務以及為投資者提供最大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1.4百萬港元，減少約3.4百萬港元(或6.6%)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8.0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COVID-19病毒於香港爆發而導致本集團所服務之客戶人數減少及客戶光顧次數減少。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4百萬港元，增加約0.3百萬港元(或75.0%)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已用存貨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已用存貨成本分別為約8.8百萬港元及7.7百萬港元，佔相關年度收益18.4%及15.0%。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本年度就滯銷護膚產品所作撥備增加約1.2百萬港元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3.5百萬港元，減少約2.4百萬港元或9.3%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5.9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年內由於收益下降導致支付予醫生之績效獎金減少。

使用權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約7.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採納於2019年4月1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因此其他開支項下之物業租賃租金錄得相近款項減少。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6百萬港元，減少約1.8百萬港元或39.1%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8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出售金迪(香港)有限公司(「金迪」，一間物業控股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5月31日完成。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2.4百萬港元，減少約12.0百萬港元(或53.6%)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4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i)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致使物業租賃租金減少約6.7百萬港元，及(ii)於2018年6月開始營業的抗衰老中心之營銷開支(包括代言費用)減少約3.0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維持穩定，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約0.1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

年內虧損

由於以上所述，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2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5百萬港元減少約41.8%。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本集團於2020年3月31日的權益總額為約30.4百萬港元(2019年：55.1百萬港元)。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本集團於2020年3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2.9百萬港元(2019年：15.9百萬港元)，並無向外籌措借貸(2019年：無)。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5.8百萬港元(2019年：46.2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產生現金約為14.1百萬港元(2019年：5.4百萬港元)。由於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充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具備足夠財務資源提供實踐未來計劃所需資金及滿足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了於2019年5月31日出售金迪外(有關詳情載列於由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1月29日及5月31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8日的通函)，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承擔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關向附屬公司注資資本承擔約0.5百萬港元(2019年：0.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就向本集團提供的信用卡結算服務將其銀行結餘約9.6百萬港元(2019年：9.8百萬港元)抵押予一間銀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36名全職及13名兼職僱員(2019年：43名全職及9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3.5百萬港元(2019年：約25.9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可比較的市場薪酬及各個別員工的表現、所投入時間及職責等因素釐定。本公司不時向僱員提供相關內部及／或外部培訓。除基本薪金外，表現傑出的員工獲發放年終花紅，藉以吸引及留聘合資格僱員以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本公司已於2014年12月3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刊發並向股東寄發召開大會的通告。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及派發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8。

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未建議向股東派付股息。

據本公司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建議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22日(星期二)至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0年9月21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本公司與賣方於2020年3月19日訂立之股份回購協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主席主要負責建立相關常規及程序。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可為本集團提供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的框架，並可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程序管理相關風險，同時亦可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加強對股東及債權人負責的問責制度。因此，董事會已審閱及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且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信納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管守則且並不知悉有任何偏離情況。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且不能由同一人士擔任，而彼等各自的責任須以書面清晰界定。江醫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監督本集團整體營運並領導及指導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發展策略。江醫生亦擔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會議主席，並向董事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簡要說明各自的會議提出的事宜，以確保董事及委員會成員能及時收到充足且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資料。彼鼓勵全體董事全面積極投身參與董事會事務，並以身作則，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彼致力於確保執行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正面關係。在知悉上述偏離企管守則第A.2.1條的情況下，董事會認為，在管理層的協助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由本集團的創辦人江醫生一人擔任可推動貫徹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提高經營效率。此外，董事會亦受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監督。董事會認為，現時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權力及授權之間之平衡，因董事會集體負責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經營之決策過程。董事將定期會面以審議影響本集團經營之重要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董事、其僱員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規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有任何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的情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或回饋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不斷致力促進本集團利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於本公告日期，共有4,00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其中3,300,000份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歸屬及可獲發行3,3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20年3月19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股份回購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同意回購購回股份，總代價為10,000,000港元，相等於每股0.125港元，以作註銷。股份回購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回購已於2020年6月9完成。購回股份已於2020年6月16日註銷。

由於富麒是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GEM上市規則，股份回購協議項下的股份回購構成關連交易。股份回購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5月8日的通函。

- (b) 於2020年5月15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出售其於Success Guide Limited（其為從事提供美容及按摩服務的MS Medicspa Limited之控股公司）之51%股權，且獨立第三方已同意以代價60,000港元收購該等股權。交易已於2020年6月1日完成。
- (c) 鑑於COVID-19病毒在香港爆發，作為控制COVID-19病毒傳播的措施，香港政府在2020年4月8日宣佈及實施限制公眾集會的措施以及勒令娛樂場所關閉以及美容院於2020年4月10日至2020年5月7日暫停營業28天。儘管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集中於由醫生經營診所提供的醫療程序和醫學服務，惟若干非醫療美容服務受到影響。預期短期內營商環境將具挑戰性，直至COVID-19病毒的擴散得到有效遏制為止。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4年12月3日遵守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昌達先生、李家麟先生及梁兆祥先生。陳昌達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認為有關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載列於初步公告中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與本集團的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核對。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的核證委聘，故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於網站刊發資料

本業績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dicsskin.com)查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江覺亮醫生

香港，2020年6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覺亮醫生、徐勤女士、江聰慧女士及冼翠碧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李家麟先生及梁兆祥先生。

本公告將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csskin.com。